

北京市国土资源局文件

京国土勘〔2010〕289号

北京市国土资源局 关于规范全市矿产资源勘查实施方案 管理工作的通知

市国土局各分局、局机关有关处室、市登记中心、有关单位：

根据《矿产资源勘查区块登记管理办法》（国务院令第240号）及《国土资源部办公厅关于规范矿产资源勘查实施方案管理工作的通知》（国土资厅发〔2010〕29号）文件精神，为进一步

一、申请探矿权新立、延续、变更（扩大勘查范围、变更勘查矿种）时，需提交经评审通过的矿产资源勘查实施方案和评审意见书。

二、矿产资源勘查实施方案编制的承担单位应具备地质勘查资质，并按照《矿产资源勘查实施方案编制大纲》（附件1）的要求编制。

三、矿产资源勘查实施方案的评审工作由市局勘查储量处负责组织，由北京市矿产资源储量评审中心按照《矿产资源勘查实施方案审查要求》（附件2）具体实施，并出具《矿产资源勘查实施方案评审意见书》。勘查矿种为地热的评审工作由市局地热处、勘查储量处负责组织。

四、勘查实施方案评审工作自受理勘查实施方案评审申请至完成评审，时间不得超过15个工作日。

五、探矿权人应按照评审通过的勘查实施方案进行勘查施工。探矿权人需要对勘查实施方案进行调整的，应及时向市局备案。勘查实施方案调整工作量缩减三分之一以上的，探矿权人应重新提交经评审通过的矿产资源勘查实施方案，市局对是否准予

需要和专家资信情况，对专家库进行动态调整。

参与勘查实施方案评审的专家从专家库中随机抽取，并实行回避制度。市局勘查储量处（地热处）及时向驻局纪检组报告评审情况，驻局监察处将对专家抽取及评审过程进行全过程监督。

七、探矿权人对勘查实施方案审查有异议的，市局可提出重审或另行委托其他单位进行复审。

勘查实施方案评审未按《矿产资源勘查实施方案审查要求》及相关要求进行审查的，市局可提出重审。经重审或复审认定，承担评审工作的单位未按照要求进行审查累计达到三次的，不再由原评审实施单位承担勘查实施方案评审工作。市局不按要求组织审查，或没有正当理由拒不评审通过的，探矿权人可向国土资源部反映。

八、各分局应严格依照勘查实施方案对辖区内勘查项目进行监督检查，对不按照勘查实施方案施工的，按有关规定依法进行处罚。地热资源的勘查施工由市局地热处负责监督检查。

九、探矿权延续申请项目，探矿权人应在勘查许可证有效期届满的30日前，提交评审通过的《勘查实施方案评审意见书》及

合同管理，合同标准文本及相关要求另行下发。

十一、本通知自2010年7月1日起实施。

附件：1. 《矿产资源勘查实施方案编制大纲》

2. 《矿产资源勘查实施方案评审意见书》



二〇一〇年六月二十一日

附件 1

固体矿产资源勘查实施方案 编制大纲

本大纲主要适用于申请探矿权新立、延续、变更（扩大勘查范围、变更勘查矿种）时固体矿产预查、普查、详查、勘探实施方案的编制。实施方案具体内容应根据《固体矿产地质勘查规范总则》及相应矿种的勘查规范和技术标准编制。

一、绪言

（一）基本情况

探矿权申请人基本情况；

勘查项目基本情况：包括申请探矿权类型（新立、延续、变更）、区块位置（图幅号、拐点坐标）、面积、矿种、勘查年度（期限）、矿权历次转让情况；

勘查单位及资质情况等。

（二）勘查目的和任务

（三）勘查区地理位置、交通及社会经济状况

二、勘查区以往地质工作程度

勘查区以往地质工作情况、工作程度、地质工作成果、矿产开采情况 存在的主要问题等

在的主要问题等。

三、勘查区地质情况

(一) 区域地质成矿背景

区域地层、构造、岩浆岩、变质岩、矿产等概况，以及区域物探、化探等地质工作成果。

(二) 勘查区地质特征与成矿条件

勘查区内与成矿有关(特别是与勘查主矿种有关)的地层、构造、岩浆岩、变质作用、围岩蚀变、矿化特征、矿体特征、矿床开采技术条件、矿石加工选冶性能等情况，以及地球物理、地球化学特征。

四、勘查工作部署

(一) 总体工作部署

工作部署基本原则和技术路线，以及矿床勘查类型、工程布置原则和依据。涉及多矿种的，要进行综合勘查。

(二) 年度工作安排

依据总体部署，提出分年度目标任务、工作量及年度经费预算，第一年度的工作安排应详细表述。

五、主要工作方法手段及技术要求

根据工作目的任务要求，分别说明所采用各项工作方法手段(测量、地质测量、槽探、井探、坑探、钻探、物化探、采

六、经费预算

经费预算的依据、标准、计算方法。参照地质大调查预算标准和编制方法，结合市场及项目所在地区具体情况进行编制，明确各年度经费，附相应表格。

七、预期成果

预期勘查成果（矿产地、资源量、储量）及相应的勘查报告、图件、附表等。

八、保障措施

（一）组织管理及人员组成分工

（二）经费保障措施

（三）质量保障措施

（四）安全保障措施

九、其它

（一）附图与附表要求

附图（或插图）：勘查区交通位置图、区域地质图、物化探异常图、勘查区地形地质图及工程布置图、主要勘探线剖面图（或设计勘探线剖面图）等。

附表（或插表）：工作量一览表、经费预算表等。

（二）报送要求

实施方案要求同时报送纸介质和电子文档，电子文档采用

北京市地热资源勘查实施方案 编制大纲（试行）

本大纲依据国土资源部《关于规范矿产资源勘查实施方案管理工作的通知》（国土资厅发〔2010〕29号）结合北京市地热资源管理办法及有关规定编制，适用于申请地热资源探矿权新立、延续、变更（扩大勘查范围、变更勘查矿种）时地热资源普查、详查、勘探实施方案的编制。

一、绪言

（一）基本情况

探矿权申请人基本情况；

勘查项目基本情况：包括申请地热类矿产资源探矿权类型（新立、延续、变更）、区块位置（图幅号、拐点坐标）、面积、勘查年度（期限）、矿权历次转让情况；

勘查单位及资质情况等（开发和勘查单位的有效法人执照、资质证书）。

（二）勘查目的和任务

概要说明地热勘查、开发项目的目的、用途、规模、意向，以及报告编制单位、开发单位的有关情况，委托关系和具体要求等（包括：工作区土地使用的合法证明、地热勘查合同或委

勘查区以往地质和地热地质、水文地质工作情况、工作程度、地质工作成果、地热资源开采利用情况、存在的主要问题等。

申请延续、变更的项目，需简要介绍自首次登记（受让）探矿权以来地质工作概况，重点反映探矿权人前一勘查期内的工作情况，包括完成的主要工作量、地质勘查投入、成果及存在的主要问题等。

三、勘查区地质情况

（一）区域地质及构造背景

区域地层、构造、岩浆岩、变质岩、地热地质、水文地质等概况，以及区域物探、化探等地质工作成果。

（二）勘查区地质构造特征与地热地质条件 and 环境影响因素。

勘查区内与地热资源有关的地层、构造、岩浆岩、变质岩、围岩蚀变、地球物理及地球化学异常特征、热储及盖层特征、热矿水钻采技术条件、按照勘查区位置判明归属地热田（或地热勘查前景区）情况，明确勘查热储目的层。

分析地热井成井的可能性、环境影响，评述勘查区可能存在的勘查风险，提出拟采取的防范措施、建议等，以及本次地热勘查的地质意义与社会意义

布置原则和依据。

（二）年度工作安排

依据总体部署，提出分年度目标任务、工作量及年度经费预算，第一年度的工作安排应详细表述。

五、主要工作方法手段及技术要求

根据工作目的任务要求，叙述拟采用的勘探工艺方法，分别说明所采用各项工作方法手段（测量、地质测量、钻探、物化探、地热流体及土岩的实验分析、完井试验、热矿水应用与处理技术性能试验、地热开采技术条件研究和综合评价、回灌试验等）的基本任务及工作量。

具体的技术质量要求参照相应的勘查规范和技术标准。

六、经费预算

经费预算的依据、标准、计算方法。参照地质大调查预算标准和编制方法，结合市场及项目所在地区具体情况进行编制，明确各年度经费，附相应表格。

七、预期成果

预期勘查成果（出水量、水温）及相应的勘查报告、附件、附表、附图等。

八、保障措施

（一）组织管理及人员组成分工

九、其它

(一) 附图与附表要求

附图（或插图）：勘查区交通位置图、勘查区位置图（标明矿业权范围、周边地理环境、单位占用土地情况等）、区域地热地质图、勘查区地形地质图、基岩或热储层顶板埋深图、地热井连井（或推测）地质剖面图、预测地热井地层剖面和钻井结构图、物化探异常图、工程布置图等。

附表（或插表）：工作量一览表、经费预算表等。

(二) 报送要求

实施方案要求同时报送纸介质和电子文档。电子文档采用 Word 格式，A4 幅面；附表采用 Excel 格式，附图用 MapGis 或 ArcGis 格式，图片用 Tif 或 Jpg 格式。

北京市矿泉水资源勘查实施方案 编制大纲（试行）

本大纲依据国土资源部《关于规范矿产资源勘查实施方案管理工作的通知》（国土资厅发〔2010〕29号）结合北京市有关规定编制，适用于申请矿泉水探矿权新立、延续、变更（扩大勘查范围、变更勘查矿种）时矿泉水普查、详查、勘探实施方案的编制。

一、绪言

（一）基本情况

探矿权申请人基本情况；

勘查项目基本情况：包括申请矿泉水资源探矿权类型（新立、延续、变更）、区块位置（图幅号、拐点坐标）、面积、矿种、勘查年度（期限）、矿权历次转让情况；

勘查单位及资质情况等（开发和勘查单位的有效法人执照、资质证书）。

（二）勘查目的和任务

概要说明矿泉水勘查、开发项目的目的、用途、规模、意向、以及报告编制单位、开发单位的有关情况、委托关系和目

二、勘查区以往地质工作程度

勘查区以往地质和水文地质工作情况、工作程度、地质工作成果、矿泉水勘查和开采利用情况、存在的主要问题等。

申请延续、变更的项目，需简要介绍自首次登记（受让）探矿权以来地质工作概况，重点反映探矿权人前一勘查期内的工作情况，包括完成的主要工作量、地质勘查投入、成果及存在的主要问题等。

三、勘查区地质情况

（一）区域地质及水文地质背景

区域地层、构造、岩浆岩、变质岩、水文地质等概况，以及区域物探、化探等地质工作成果。

（二）勘查区地质构造特征与矿泉水成矿地质条件 and 环境影响因素

勘查区内与矿泉水成矿有关的地层、构造、岩浆岩、变质岩、围岩蚀变、水文地质、开采技术条件、勘查区及周边环境等情况，以及地球物理、地球化学特征。

分析勘查区可能存在的勘查风险，提出拟采取的防范措施、建议等。

四、勘查工作部署

（一）总体工作部署

依据总体部署，提出分年度目标任务、工作量及年度经费预算，第一年度的工作安排应详细表述。

五、主要工作方法手段及技术要求

根据工作目的任务要求，分别说明所采用各项工作方法手段（水文地质测量、井探、钻探、物化探、矿泉水的动态观测、矿泉水开采技术条件研究和综合评价等）的基本任务及工作量。

具体的技术质量要求参照相应的勘查规范和技术标准。

六、经费预算

经费预算的依据、标准、计算方法。参照地质大调查预算标准和编制方法，结合市场及项目所在地区具体情况进行编制，明确各年度经费，附相应表格。

七、预期成果

预期勘查成果（允许开采量）及相应的勘查报告、附件、附表、附图等。

八、保障措施

（一）组织管理及人员组成分工

（二）经费保障措施

（三）质量保障措施

（四）安全保障措施

九、其它

图、钻孔剖面及生产井结构设计图、主要勘探线剖面图（或设计勘探线剖面图）等。

附表（或插表）：工作量一览表、经费预算表等。

（二）报送要求

实施方案要求同时报送纸介质和电子文档。电子文档采用 Word 格式，A4 幅面；附表采用 Excel 格式，附图用 MapGis 或 ArcGis 格式，图片用 Tif 或 Jpg 格式。

附件 2

固体矿产资源勘查实施方案审查要求

矿产资源勘查实施方案应重点审查以下内容：

一、勘查工作的地质依据审查

勘查目标是否明确，勘查矿种与成矿地质条件是否相符。对新申请项目，勘查区以往地质资料收集是否齐全；是否具备成矿地质条件。对延续、变更申请项目，是否反映探矿权人投入的主要实物工作量、矿体地质特征、工程控制及矿石加工选冶性能等情况。

二、勘查工作的技术合理性审查

勘查工作总体部署是否合理，年度工作安排是否适当；技术路线是否可行，工作方法是否科学合理，技术要求是否明确、技术手段是否可行；多矿种工作区是否设计了综合勘查、综合评价；实物工作量投入能否满足勘查阶段的要求；预期成果是否明确，预期提交的地质资料是否符合相应勘查阶段规范要求。

三、勘查工作的经济合理性审查

经费预算是否达到最低勘查投入要求，是否与设计的勘

组织管理制度是否健全；专业技术人员结构是否合理；
质量保障措施是否完善。

五、评审意见书格式要求

评审意见书格式参考下表。

固体矿产资源勘查实施方案 评审意见书

项目名称：

申请单位：

编制单位：

评审结论：

评审单位（盖章）

二〇 年 月

项目概况简表

项目名称			
申请单位			
勘查单位			
项目所在省市		申请类型	
勘查矿种		勘查面积	
勘查阶段		预算经费（万元）	
勘查范围 拐点坐标			
目的任务			
技术方法			
主要实物工作量			
预期成果			

专家评审意见

专家评审意见编写提纲:

一、主要意见

1. 对勘查目标、勘查矿种及地质依据的评定;
2. 对勘查方法、手段及可操作性的评定;
3. 对工作部署及其工作量安排的评定(如涉及多矿种,要求综合勘查);
4. 对预期地质成果的评定;
5. 对专业技术人员及分工、质量保证措施的评定;
6. 对经费预算合规性、合理性的评定。

二、存在问题与建议(详细意见另附)

三、结论

勘查实施方案是否可行。

专家组组长(签字):

主审专家(签字):

年 月 日

评审单位意见:

评审专家组名单

评审 组成 员	姓 名	职务/ 职称	专 业	单 位	签 名
组 长					
主 审					
成 员					

北京市地热资源勘查实施方案

审查要求（试行）

地热资源勘查实施方案应重点审查以下内容：

一、地热勘查工作的地质依据审查

勘查目标是否明确，勘查分析与区域地热地质条件是否相符。对新申请项目，勘查区以往地质资料收集是否齐全；是否具备生成地热资源勘查开发的地质条件。对延续、变更申请项目，是否反映探矿权人投入的主要实物工作量、地热地质特征、钻井工程控制及地热水性能等情况。

二、地热勘查工作的技术合理性审查

勘查工作总体部署是否合理，年度工作安排是否适当；技术路线是否可行，工作方法是否科学合理，技术要求是否明确、技术手段是否可行；地热勘查工作区是否设计了综合勘查、综合评价；实物工作量投入能否满足勘查阶段的要求；预期成果是否明确，预期提交的地质资料是否符合相应勘查阶段规范要求。

三、勘查工作的经济合理性审查

经费预算是否达到最低勘查投入要求，是否与设计的勘查工作量相符，预算编制是否符合国家、省（区、市）有关规定，各种取费标准是否符合现有行业标准或市场价格。

四、勘查方案的可操作性审查

北京市地热资源勘查实施方案 评审意见书

项目名称：

申请单位：

编制单位：

评审结论：

评审单位（盖章）

二〇 年 月

项目概况简表

项目名称			
申请单位			
勘查单位			
项目所在省市		申请类型	
勘查矿种		勘查面积	
勘查阶段		预算经费(万元)	
勘查范围 拐点坐标			
目的任务			
技术方法			
主要实物工作量			
预期成果			

专家评审意见

专家评审意见编写提纲:

一、主要意见

1. 对地热资源勘查地质依据的评定;
2. 对地热勘查方法、手段及可操作性的评定;
3. 对工作部署及其工作量安排的评定(如涉地热利用要求综合勘查);
4. 对预期地质成果的评定;
5. 对专业技术人员及分工、质量保证措施的评定;
6. 对经费预算合规性、合理性的评定。

二、存在问题与建议(详细意见另附)

三、结论

勘查实施方案是否可行。

专家组组长(签字):

主审专家(签字):

年 月 日

评审单位意见:

负责人(签字):

评审 组成 员	姓 名	职务/ 职称	专 业	单 位	签 名
组 长					
主 审					
成 员					

北京市矿泉水勘查实施方案审查要求（试行）

矿泉水资源勘查实施方案应重点审查以下内容：

一、矿泉水勘查工作的地质依据审查

勘查目标是否明确，勘查分析与区域水文地质条件是否相符。对新申请项目，勘查区以往地质资料收集是否齐全；是否具备形成矿泉水资源和勘查开发的地质条件。对延续、变更申请项目，是否反映探矿权人投入的主要实物工作量、工程控制及矿泉水应用与处理技术性能试验等情况。

二、勘查工作的技术合理性审查

勘查工作总体部署是否合理，年度工作安排是否适当；技术路线是否可行，工作方法是否科学合理，技术要求是否明确、技术手段是否可行；实物工作量投入能否满足勘查阶段的要求；预期成果是否明确，预期提交的地质资料是否符合相应勘查阶段规范要求。

三、勘查工作的经济合理性审查

经费预算是否达到最低勘查投入要求，是否与设计的勘查工作量相符，预算编制是否符合国家、省（区、市）有关规定，各种取费标准是否符合现有行业标准或市场价格。

四、勘查方案的可操作性审查

组织管理制度是否健全，专业技术人员结构是否合理：

北京市矿泉水资源勘查实施方案 评审意见书

项目名称:

申请单位:

编制单位:

评审结论:

评审单位（盖章）

二〇 年 月

项目概况简表

项目名称			
申请单位			
勘查单位			
项目所在省市		申请类型	
勘查矿种		勘查面积	
勘查阶段		预算经费（万元）	
勘查范围 拐点坐标			
目的任务			
技术方法			
主要实物工作量			
预期成果			

专家评审意见

专家评审意见编写提纲:

一、主要意见

1. 对矿泉水勘查目标及地质依据的评定;
2. 对勘查方法、手段及可操作性的评定;
3. 对工作部署及其工作量安排的评定
4. 对预期地质成果的评定;
5. 对专业技术人员及分工、质量保证措施的评定;
6. 对经费预算合规性、合理性的评定。

二、存在问题与建议（详细意见另附）

三、结论

勘查实施方案是否可行。

专家组组长（签字）:

主审专家（签字）:

年 月 日

评审专家组名单

评审 组成 员	姓 名	职务/ 职称	专 业	单 位	签 名
组 长					
主 审					
成 员					